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5 年 8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本报告期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华夏现金增利

交易代码：00300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 年 4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3,688,884,716.0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基金投资目标：在确保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基金投资策略：积极判断短期利率变动，合理安排期限，细致研究，谨慎操作，以实现本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稳定超过基准的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和债券基金。

(二)基金管理人有关情况

基金管理人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ASSET MANAGEMENT CO.,LTD.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弘弢

联系电话：(010)88066688

传真：(010)88066566

电子邮箱：chinaAMC@ChinaAMC.com

(三)基金托管人有关情况

法定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信息披露负责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7420

传真：(010)66212639

电子邮箱：yindong@ccb.cn

(四)信息披露事宜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www.ChinaAMC.com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重要提示：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按日结转基金份额。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基金本期净收益 125,145,718.21 元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688,884,716.05 元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 元

基金本期净值收益率 1.4552%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 3.2708%

(二)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1、基金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过去一个月	0.1943%	0.0030%	0.1479%	0.0000%
过去三个月	0.6505%	0.0031%	0.4488%	0.0000%
过去六个月	1.4552%	0.0029%	0.8926%	0.0000%
过去一年	2.7745%	0.0023%	1.7353%	0.0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708%	0.0022%	2.1119%	0.0003%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及其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情况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

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年4月7日至2005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4月7日生效,2004年4月13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回购、票据等短期金融工具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超过180天；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三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9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13800万元。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5年6月,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380亿元人民币,管理着兴华、兴和、兴科、兴安、兴业5只封闭式基金,华夏成长、华夏债券、华夏回报、华夏现金增利、华夏大盘精选、50ETF、

华夏红利 7 只开放式基金,以及亚洲债券基金二期中国子基金和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组合,是国内管理基金数目最多的基金管理公司,也是管理资产规模最大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二)基金经理简介

韩会永先生,经济学硕士。曾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从事信贷工作。2000 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产品开发、债券投资工作,历任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华夏现金增利基金基金经理、华夏债券基金经理。

乔巍先生,工学学士。2001 年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交易员、国债交易主管、分红账户经理;上海明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华夏现金增利基金基金经理。

(三)内部监察报告

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内部监察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内部监察人员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敦促有关部门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报告报公司管理层。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工作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改进:

- 1、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监察制度进行了充实和修订,使其内容更全面、具体,更具操作性。
- 2、通过依靠建立一线部门预警控制,监察部门定期事后检查、不定期抽查等工作方法,保证了公司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合法合规运作,未出现重大违规事件,为公司业务开拓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3、进一步加强了货币市场基金监察力度,制定了货币市场基金有关控制制度,完善了风险控制制度体系。
- 4、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完成与基金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监察报告,报公司领导及证监会。
- 5、完成日常合同、信息披露材料和推广宣传材料的审查工作,有力地保障了公司和基金的合规运作。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规合法,无不当内幕交易和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持有人利益。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安全、合规运作。

(四)报告期内的业绩表现和投资策略

1、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达到了 2.514%,上半年总回报率为 1.4552%,折年收益率超越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约 1.13 个百分点。

2、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随着人民币升值预期的增强和进出口的快速增长,外汇储备增长迅速,短短 6 个月就比 2004 年底增加了 1010 亿美元。外汇占款的增长和国内信贷增速的回落使市场资金面非常宽松。央行在 3 月将超额备付金利率从 1.62% 下调到 0.99%,使货币市场利率再次出现大幅度降低。1 年期央行票据发行收益率从去年 4 季度的 3.24% 左右下降到 1.42%,短期品种收益率也快速下滑,3 个月期央行票据利率最低降到了 1.08%,与 7 天回购利率持平。

年初基金在持有原有较高票息组合的基础上,继续增加了高票息债券和浮动利率债券的比例,利用利差交易、跨市场套利等交易策略,在市场利率的大幅度降低中逐步在市场中实现部分收益,提高了基金的整体收益率。但受整体投资渠道收益下降的影响,基金收益率较去年有所下降。

3、市场展望和投资策略

随着货币信贷、固定资产投资等经济指标的回落和 CPI 的大幅度下降,年内不可能出现升息。受资本充足率要求限制和经济的逐步回落影响,下半年银行信贷增速出现大幅度增加的可能性较小,存贷差的持续扩大将使市场资金供应进一步增加,货币市场利率较难出现大幅度回升的情况。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基金将利用适度增加久期、利差交易,适当投资于短期融资券、银行存款等方式提高基金收益。

华夏现金增利基金将坚持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信任奉献回报"的经营理念,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四、托管人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托管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夏现金增利基金)。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在华夏现金增利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华夏现金增利基金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由华夏现金增利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05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附注

资产

银行存款	767,702,709.22	374,910,246.96
清算备付金	518,385,021.68	-
应收利息 7a	78,814,529.00	18,115,736.27
应收申购款	170,341,508.91	35,177,062.34
其他应收款 7b	899,469.15	34,116.46
债券投资市值	8,797,052,554.24	5,375,799,916.01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8,797,052,554.24	5,375,799,916.01
买入返售证券款	5,651,000,000.00	436,700,000.00
待摊费用 7c	34,652.91	609.84
资产总计	15,984,230,445.11	6,240,737,687.88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39,100,550.88	
应付管理费	3,834,251.76	1,448,837.45	
应付托管费	1,161,894.45	439,041.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2,904,736.15	1,097,604.12	
应付收益	1,061,738.19	394,431.57	
应付利息	7d 220,599.79	245,490.01	
其他应付款	7e 23,660.00	27,09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2,286,000,000.00	1,426,270,000.00	
预提费用	7f 138,848.72	80,000.00	
负债合计	2,295,345,729.06	1,469,103,045.71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7g 13,688,884,716.05	4,771,634,642.17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15,984,230,445.11	6,240,737,687.88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止期间

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5年1月1日至 2004年4月7日

2005年6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止期间 2004年6月30日止期间

收入

债券差价收入	7h 24,191,248.24	164,829.76
债券利息收入	98,743,867.35	16,876,987.61
存款利息收入	2,410,349.60	1,861,260.94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3,802,806.30	18,151,275.01
其他收入	7i 2,829,204.30	-
收入合计	161,977,475.79	37,054,353.32

费用

基金管理费	14,634,580.27	3,881,946.81
基金托管费	4,434,721.33	1,176,347.49
基金销售服务费	11,086,803.23	2,940,868.80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6,432,444.10	4,422,821.71
其他费用	7j 243,208.65	133,404.98
其中：信息披露费	145,569.51	60,036.35
审计费用	39,671.58	31,598.75

费用合计 36,831,757.58 12,555,389.79

基金净收益 125,145,718.21 24,498,963.53

基金经营业绩 125,145,718.21 24,498,963.53

基金净收益 125,145,718.21 24,498,963.53

加：期初基金净收益 - -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125,145,718.21 24,498,963.53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125,145,718.21 24,498,963.53

未分配基金净收益 - -

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止期间

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05年1月1日至 2005年6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止期间	2004年4月7日 2004年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基金净值	4,771,634,642.17	6,426,134,798.32
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125,145,718.21	24,498,96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25,145,718.21	24,498,963.5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21,830,581,026.08	2,567,359,220.41
其中:分红再投资	124,478,411.59	24,218,569.06
基金赎回款	12,913,330,952.20	4,744,907,781.25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8,917,250,073.88	-2,177,548,560.84
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25,145,718.21	24,498,963.53
期末基金净值	13,688,884,716.05	4,248,586,237.48

(二)会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2、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3、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基金注册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的
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
金资产净值 × 0.33%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 14,634,580.27 元(2004年4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3,881,946.81 元)。

(3)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4,434,721.33 元(2004 年 4 月 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1,176,347.49 元)。

(4)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需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11,086,803.23 元(2004 年 4 月 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2,940,868.80 元)。

(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767,702,709.22 元(2004 年 6 月 30 日:152,767,314.13 元)。本报告期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 2,184,820.34 元(2004 年 4 月 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1,861,260.94 元)。

(6)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含回购)交易如下: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04 年 4 月 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买入债券结算金额	137,865,000.00	738,414,500.00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 193,78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协议金额	12,227,180,000.00	3,372,19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4,687,106.80	1,280,670.70

(7)关联方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数 基金净值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5,300,405.78 份 95,300,405.78 元

4、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债券

本基金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从事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286,000,000.00 元,系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单位成本	数量(张)	成本
05 央行票据 29	2005-07-01	98.83	5,000,000	494,150,000.00
05 央行票据 22	2005-07-04	98.58	4,000,000	394,320,000.00
05 央行票据 57	2005-07-05	98.33	3,000,000	294,990,000.00
04 央行票据 62	2005-07-05	99.75	2,000,000	199,500,000.00
04 央行票据 73	2005-07-05	99.25	3,000,000	297,750,000.00
05 中行 02 浮	2005-07-06	99.85	6,000,000	599,100,000.00
合计				2,279,810,000.00

六、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组合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债券	8,797,052,554.24	55.04%
买入返售证券	5,651,000,000.00	35.3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1,286,087,730.90	8.05%
其他资产	250,090,159.97	1.56%
合计	15,984,230,445.11	100.00%

(二)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 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2,829,480,000.00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3月31日 18.19% 2.6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286,000,000.00	16.7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1、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证监发[2004]78号),货币市场基金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自2005年1月1日起至2005年3月31日,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2、根据《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自2005年4月1日起,除发生巨额赎回,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自2005年4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三)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 目	天 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2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3月31日	2005年4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86 149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99 105

注：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证监发[2004]78号)和《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80天。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生日期	平均剩余期限(天)	原因	调整期
1	2005-1-28	186	大额赎回	2个工作日
2	2005-1-31	181	大额赎回	1个工作日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7.45%	16.70%
2	30天(含)-60天	8.8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4.25%	
3	60天(含)-90天	21.7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14.08%

4 90 天(含)-180 天 17.87% -
5 180 天(含)-397 天(含) 29.09% -
合 计 114.94% 16.70%

(四)报告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3,979,317,038.34	29.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851,050,207.02	20.83%
3	央行票据	4,455,074,532.88	32.55%
4	企业债券	362,660,983.02	2.65%
5	其他	-	-
合 计		8,797,052,554.24	64.26%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2,509,189,442.84 18.33%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5 中行 02 浮	11,300,000	-	1,128,266,831.32 8.24%
2	04 国开 10	10,100,000	-	1,010,019,269.47 7.38%
3	05 央行票据 29	8,000,000	-	790,630,191.48 5.78%
4	05 央行票据 22	6,100,000	-	601,337,788.70 4.39%
5	05 农发 06	6,000,000	-	599,404,602.78 4.38%
6	04 国开 17	5,800,000	-	581,813,077.20 4.25%
7	04 央行票据 73	3,000,000	-	297,762,282.30 2.18%
8	05 央行票据 57	3,000,000	-	295,003,279.70 2.16%
9	04 央行票据 81	2,960,000	-	293,781,440.86 2.15%
10	05 央行票据 02	2,500,000	-	245,673,231.20 1.79%

(五)"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 目 偏离情况

2005 年 4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51 次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40%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4%

分段列示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25%

注：根据《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 号),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所有货币市场基金应采用"影子定价"对"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公允性进行评估,且应统一执行法规规定的"影子定价"处理流程。鉴此,本报告中所披露的此项信息只限于法规规定的 2005 年 4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的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基金管理人定期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0.5%时,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进行调整,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计价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计价。

2、根据证监基金字[2005]41号《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自2005年4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不存在持有的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没有需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交易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78,814,529.00
4	应收申购款	170,341,508.91
5	其他应收款	899,469.15
6	待摊费用	34,652.91
7	其他	-
合 计		250,090,159.97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和持有人结构

截至2005年6月30日华夏现金增利基金持有人情况如下：

(一)持有人户数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110,904 户

平均每户持有基金份额 123,430.04 份

(二)持有人结构

持有份额(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机构投资者 4,752,958,636.37 34.72%

个人投资者 8,935,926,079.68 65.28%

合 计 13,688,884,716.05 100.00%

八、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6,426,134,798.32

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771,634,642.17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830,581,026.08

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2,913,330,952.20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688,884,716.05

九、重大事件揭示

(一)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二)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期内未受到任何处分。

(三)本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址自2005年5月9日起迁至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本基金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

(四)本基金2005年上半年向投资者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144元。

(四)2005年3月16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北京召开,会议批准张恩照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五)2005年3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经过审议,选举郭树清先生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六)2005年6月17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美洲银行在北京共同宣布,双方签署了关于战略投资与合作的最终协议。根据协议,美洲银行将分阶段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最终持有股权可达到19.9%。

(七)2005年7月1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淡马锡旗下的全资子公司亚洲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简称"亚洲金融")在京签署了关于战略投资的最终协议。根据协议,淡马锡将通过"亚洲金融"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八)选择证券经营机构交易席位的情况

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 1、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根据以上标准,本期选择了申万证券的席位作为华夏现金增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在该席位上进行的债券和回购交易不计提佣金。

各席位交易量情况如下:

2005年1月1日至2005年6月30日各券商证券交易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券商名称	租用券商席位的数量	回购交易量	占回购交易总量比例
1	申万证券	1	8,404,200,000.00	100.00%
合计	1		8,404,200,000.00	100.00%

(九)其他重大事件

-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6月8日发布公告,对旗下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前端认购、申购费率进行优惠;
- 2、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5月17日发布设立北京分公司的公告;
- 3、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5月13日发布公告,变更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信息;
- 4、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9日发布公告,开办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 5、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9日发布公告,提示交通银行直销资金专户账号升位;
- 6、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8日发布公告,提示投资者在2005年4月29日申购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有关收益分配情况;
- 7、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7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迁址公告;
- 8、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7日发布公告,新增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 9、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4月21日发布公告,新增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代销机构;

- 10、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4 月 12 日发布公告,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基金经理 ;
 - 1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4 月 1 日发布公告,更换信息披露负责人 ;
 - 1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3 月 31 日发布公告,调整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规则 ;
 - 13、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3 月 24 日发布公告,新增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代销机构 ;
 - 14、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3 月 22 日发布公告,新增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
 - 15、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2 月 1 日发布公告,春节前两个工作日限制申购华夏现金增利证券投资基金 ;
 - 16、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发布公告,暂停办理闽发、汉唐证券公司提交的基金申购业务 ;
 - 17、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1 月 6 日发布公告,新增长城证券、湘财证券、国都证券、国联证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hinaAMC.com 查阅上述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